

##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情况

公司于2020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后，实际生产、经营、管理地址主要在山东省临沂市。公司及所属企业在浙江省温岭市无实际生产经营场所。

为更好地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未来战略规划，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浙江省温岭市大溪镇大石一级公路南侧”变更为“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罗七路18号4号楼”，本次变更注册地址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条款编号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第五条	公司住所：浙江省温岭市大溪镇大石一级公路南侧  邮政编码：317525	公司住所：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罗七路18号4号楼  邮政编码：276017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改条款对比表》

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3年4月）。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工商备案有关事宜。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